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于进一步开展《住宅设计规范》 专题论证工作的通知

各参编单位：

根据上一轮工作通知提出的关于担架电梯设计参数、面积计算、防坠落、建筑设备等四个议题，湖南建科院、天津规划院、中建集团、广东建科院等单位在防疫期间按时提交了比较全面的论证意见。近期主编单位召开了工作会，针对四个议题进行了比较充分的讨论，并单独针对无障碍和适老化设计方面召开了专题研讨会。基于本阶段研讨，主编单位提出进一步推进的工作方向和任务。

一、担架电梯设计参数问题

主编单位分别于2013年和2016年主持完成担架电梯尺寸的专项研究和电梯局部修订论证，并完成局部修订报批稿。其中关于担架电梯的条文在征求意见和公示阶段已得到普遍认可。本次修订将延续已有论证中对于担架电梯设计参数的实质性规定，补充实验论证，进一步清晰条文表述，完善条文说明。

各参编单位参照附件表格继续调研各地方执行标准、文件和实际审图的要求，梳理文字表述，提出担架电梯的条文和条文说明作为论证资料和条文依据。本专题由主编单位牵头，补充铲式担架和担架车进轿厢的模拟或实验。

二、面积计算问题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面积计算问题不是本次局部修订预计内容,但目前社会反应我国相关规范在不同阶段住宅面积计算办法不统一,面积系数的约束和引导不足,很有必要论证和修订。本次修订将在术语和面积计算的规定中与《工程测量规范》和《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开展协调工作,强调使用面积和面积系数的重要性。

各参编单位参照附件表格继续调研各地方面积计算执行标准、文件和实际审图的面积标注要求,研究各地区典型住宅使用面积系数限值的影响因素,提交不同类型、层数住宅的使用面积系数案例作为论证资料和条文依据。本专题由中建集团和天津规划院协作牵头,提出面积系数的界定和计算方法。

三、防高空坠物和防坠落问题

当前规范已有防止儿童坠落和单元入口防止坠物伤人的措施。在防止儿童坠落方面,应对比研究《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原《民用建筑设计通则》)在可踏面、垂直杆件距离等方面的规定。在防止高空坠物方面,针对公共出入口防坠物措施最低条件、外墙面脱落等问题的反应较多,本次修订将针对防坠落问题进行系统论证,完善相关条文说明和论证。

各参编单位参照附件表格继续调研各地相关标准、主管部门以及地产开发单位的相关具体规定,提出防坠物和防坠人两方面的具体防护措施。本专题由湖南建科院牵头,在有关条文说明和论证报告中进一步提出具体的防护措施。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建筑设备问题

建筑设备章节不是本次局部修订预计内容，但前期工作中多家单位对本章节提出了建议。本次修订将不重复纳入各设备专业自身规范条文，仅将在设备专业规范里规定不充分但和住宅密切相关的重要内容列入。对于没有明显漏洞，执行情况良好，尚未发生社会争议和工程质量问题的条文，尽量慎重修改。

各参编单位参照附件表格继续调研各设备专业各地执行标准、文件和实际审图的要求，梳理文字表述，作为论证资料和条文依据。本专题由北京市建筑设计院牵头，建议充分调动全院地方标准编制各专业力量，进一步调研南北方不同地区建筑设备的共性问题，梳理各专业新修订强制条文对本标准修订的影响，精简修订内容，提交讨论。

请各专题牵头单位进一步推进工作，所有参编单位依据以上修订思路积极配合，系统完成四个议题的修订条文、条文说明、论证文件以及各地调研文件。同时请各参编单位按照各自分工，继续推进所有章节的论证工作。编制组将召开重点章节专题研讨会，请各单位做好组织工作。

各专题文件提交时间：2020年3月27日。

邮箱：2018123@cadg.cn

《住宅设计规范》编制组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6日
